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75646.SH	21 蓉高 01
175999.SH	21 蓉高 02
188580.SH	21 蓉高 0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变更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4 年 5 月

##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一、本期债券注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59号”文注册，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的公司债券。发行人在该注册文件下，发行“21蓉高01”“21蓉高02”“21蓉高03”三期公司债券，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

##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一）21蓉高01

1、债券名称：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10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4.20%

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1月20日。

7、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22年至2031年每年的1月20日。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存续期第5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1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

### （二）21蓉高02

1、债券名称：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总额：10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4.17%

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4 月 16 日。

7、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31 年每年的 4 月 16 日。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5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息。

### **(三) 21 蓉高 03**

1、债券名称：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发行总额：1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3.55%

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16 日。

7、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31 年每年的 8 月 16 日。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5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息。

## **三、相关债券事项的基本情况**

国泰君安作为“21 蓉高 01”、“21 蓉高 02”、“21 蓉高 03”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小波，男，中国国籍，1971年生，博士研究生，历任中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区财务经理；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区财务总监成都分公司财务经理；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成都高新策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并先后兼任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新（成都）创新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09年7月至2024年4月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李世亮，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3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律师；2005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经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筹安排考虑，根据工作需要，依据中共成都高新区国有企业工委文件《中共成都高新区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关于向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派外部董事的通知》、《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及《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集团新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决议》，选举薛晖、叶建中、李玉周、张树人、蔡斌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免去李世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选举祝汉顺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包括：任正、周志、郭盛良、祝汉顺、薛晖、叶建中、李玉周、张树人、蔡斌。

##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祝汉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5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共乐山市委办公室市委常委办主任、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办公室主任，中共乐山市委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兼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企业经营管理部）主任、现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薛晖，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成都市规划管理局详细规划管理处处长、成都高新区规划建设局副局长、成都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主任等。现任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规划师、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叶建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在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四川）分部行政负责人、董事、总经理、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李玉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生，博士学历。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张树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5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公司总经理及中国电子学会电子元件分会副主任。现任中国仪表功能材料学会电子元器件关键材料及技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蔡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泰和泰律所高级合伙人、泰和泰重组破产中心主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本次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已履行相关内部程序，将依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 **（二）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变更属于公司正常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造成影响。上述人事调整后，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发行人相关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康樊

联系电话：021-38032644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